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：10637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2段185
號3樓

承辦人：夏禾

電話：(02)2376-6053

傳真：(02)2735-9095

電子信箱：hohsia20683@tipo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智商字第110150018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討會說明及暫定議程 (JCS41101500186.pdf)

主旨：本局訂於本（110）年度7月29日及7月30日舉辦「2021在智慧財產權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可能性APEC線上研討會」，請惠予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有效評估在智慧財產權（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, IPR）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（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, ADR）之可能性，幫助包含女性、青年及微中小型企業經營者在內之市場參與者，運用更經濟且有效之方式，解決IPR相關紛爭，提升保護IPR之能力，本局以「在智慧財產權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可能性（The Potential for Use of 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 (ADR) in the Field of IPR）」計畫，向亞太經濟合作會議（APEC）申請「貿易投資自由化與便捷化基金（TILF）」補助，並成功獲准，規劃於110年7月29日至30日，以線上研討會形式，舉

辦為期1.5日之國際研討會，邀請APEC各經濟體中可因本計畫受益之對象，透過網路與視訊之軟硬體設備，以遠距方式共襄盛舉。

二、本研討會係採免費報名，希望報名參與者，自即日起至7月19日止，均可透過以下網址完成報名程序：

<https://forms.gle/ftdCp7Bvvpkkei849>。研討會說明及議程，詳參本文附件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法務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智慧財產法院、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律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專利師公會、亞洲專利代理人協會、台灣商標協會、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、美國在台協會（AIT）、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、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、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、新加坡駐台北商務辦事處、日本工商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台灣智慧財產權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著作權保護協會、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線上影視產業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、社團法人亞太音樂集體管理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音樂著作權集體管理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錄音著作權人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有聲出版錄音著作權管理協會、台北市音樂著作權代理人協會、中華保護智慧財產權協會

副本：

